

毕节：“三位一体”推动普法宣传有形有效

■ 通讯员 郭正元

近年来,毕节市认真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紧贴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新需求,以“法治+”为抓手,充分挖掘本地文化资源,构建线上+线下+流动“三位一体”法治文化阵地,推动普法宣传有形有效覆盖,让法治文化阵地“活”起来、“用”起来,不断增强影响力、渗透力和感染力。

构筑指尖普法阵地 延伸法治宣传教育触角

立体化普法矩阵实现信息适时推送。毕节市充分运用新媒体传播快、覆盖广、成本低的优势,整合全市各级各部门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建立市乡村四级普法矩阵,实现普法信息融通汇聚,第一时间推送至村居一线,形成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2021年以来,共发布普法相关内容1万余条,累计阅读人数突破10亿人次。平安毕节、毕节司法、毕节公安等新媒体粉丝量突破500万人次,“夜郎政法”头条号、“护赫黔言”一点资讯号获全国“四个一百”优秀政法新媒体荣誉称号,“威宁检察”“毕节检察”“七星检察”进入全国检察机关微信公众号、抖音号排行榜前20名。

精准化普法栏目回应群众法治关切。毕节市围绕群众关心的法律热点难点问题,在“两微一端一网”设置“以案普法”“民法典相伴”“未”你说法、“生活与法”等普法栏目14个,13家律师事务所开通线上法律咨询,“点对点”在线快速咨询,通过视频在线直播、线上解答等方式,为群众释疑解惑,在线咨询人数突破1.2亿人次,解答法律问题8800余个。在全省率先研发未成年人综合保护云平台(守未联盟),把全

市11个法治教育基地资源、法治课程整合设置云上基地、空中法治课堂,让广大师生、家长随时在线参观,注册用户达130万人次。

大众化普法产品让群众乐于接受。毕节市结合地域特色和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拍摄制作全省首部民法典普法连续短剧《法·点人生》(共150集),点击量、观看量突破1.8亿次,入选贵州省网络普法作品二等奖。制作普法微电影、短视频600余部,采用“影视+法律”的表现手法,用生动的剧情演绎日常生活中常见的法律问题,使书本上的法条“活”起来,深受群众喜欢,《公开听证》获全国十大微电影,《最美烟熏装》获第六届平安中国“三微”比赛最佳摄影作品,《重生》《好运来》分别获全国第八届、第九届“金法槌奖”。

打造线下阵地集群 实现普法有形有效覆盖

“一核多元”推进法治阵地全覆盖。针对全市3716个村居(社区)分布广、基础弱的实际,毕节市采取市县联动共建,“抓点、串线、带面”,推动县区形成“1个法治主题公园为核心、多个法治教育基地为支撑、乡村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的普法阵地,在每个乡镇选取人口相对集中的中心广场、长廊等进行重点打造,带动辐射周边创建,形成集群示范效应,实现阵地有形覆盖。截至目前,毕节市建成法治主题公园17个、法治教育基地104个、法治广场405个、法治长廊172个,3716个村实现村级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

“三横三纵”打造法治文化示范带。毕节市充分挖掘本地历史文化、旅游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文化,采取法治+模式打造体现地方特色元素示范带。整合全市旅游资源,选取“织金洞、百里杜鹃、威宁草海、赫章韭菜坪、大方九洞天”等5大景区,通过石刻、雕塑等载体,将宪法、民法典、法治故事、景区

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等有效融入景区建设,形成法治+旅游文化示范带,让游客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教育。深挖本地红色文化资源,在“鸡鸣三省、金沙黄家坝、纳雍枪杆岩、赫章哲庄坝”等6个红色遗址,把革命时期鲜活法治故事、新时代法治文化有机融入阵地打造,更好传承红色基因,形成法治+红色文化示范带。结合地域民族元素,选取少数民族人口集中的“黔西化屋村、赫章海雀村、威宁石门村、纳雍县李子村、大方县木寨村、七星关青山村”等12个村,利用新建民族文化元素建筑群、栽种行道树、法治文化广场、公厕、凉亭、村民房屋墙体彩绘、护栏安装等载体,采取双语普法等方式,形成法治+民族文化示范带。

常态化开展宣传拓展普法覆盖面。毕节市依托已建成法治文化广场、文化长廊等阵地,在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元旦、春节、农民工返乡高峰期,围绕农村多发的征地拆迁、劳资纠纷、林业产权、土地承包转让、交通事故、医患纠纷、房屋产权、婚姻家庭、家庭赡养、财产继承、妇女儿童维权、农民工维权等问题,通过以案释法、现身说法、模拟法庭等形式,多形式多维度开展专题法治宣传、咨询服务活动,让群众学有所得、得有所助。毕节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6.7万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22万余份,受教育群众508万人次。

用好用活流动阵地 示范带动法治素养提升

整合基层“五员”“讲”。毕节市充分发挥法律明白人、农村守法普法示范户、人民调解员、联户长、网格员基层“五员”贴近群众的优势,用好用活市乡村“普法矩阵”,以视频、音频、图文等方式适时推送法律法规知识,制作普法“小菜单”,由基层“五员”召开院坝会、板凳会等形式,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及相

关法律法规,带动群众法治素养提升。目前,全市共培育“法律明白人”2.4万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3300余户,人民调解员1.93万名,配备网格员2.9万名,联户长12.7万名,点对点开展法治宣传活动20余万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0余万份,化解矛盾纠纷5.7万余件。

动员群众文艺队伍“演”。毕节市分地域组建群众性法治文艺队伍,将群众身边的法治故事、法治人物、警示案例等编制成为具有地方特色的法治山歌、法治儿歌、法治三句半、顺口溜、小品等文艺作品,在乡村法治广场、公园等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广泛开展基层群众性文化宣传活动,向群众进行宣传,吸引越来越多的市民、村民参与到群众性法治文化宣传活动中来。截至目前,共创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文艺作品600余部(首),开展演出3500场次,覆盖群众60余万人。纳雍县“山歌普法”经验被《贵州改革情况交流》刊载推广。威宁自治县将音乐与法治相结合,以真实案例中未成年人悔过书为蓝本,首创“法治音乐课”教学模式得到《检察日报》宣传。

引导志愿普法队伍“宣”。毕节市以“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送法下乡”“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等活动为抓手,倡导律师协会队伍等社会普法力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组织律师参与送法进校园、进机关、进乡村、进企业、进社区、进军营活动,鼓励律师事务所党支部积极参与党支部联建活动,通过普法宣传引导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2021年以来,全市140余名律师开展宣讲活动230余场,发放法律等知识宣传手册和法律知识读本法治宣传资料20余万份,受教育群众15万余人。同时,依托“法治讲堂”“民法典宣讲之律师以案说法”等栏目,组织律师围绕生活中的案例,录制短视频解读法条,截至目前已推出10期“法治讲堂”,13期“民法典宣讲之律师以案说法”。

黔西南州首例认购林业“碳汇” 替代修复生态案宣判

本报讯(通讯员 岑云萍)近日,黔西南州首例认购林业“碳汇”替代修复生态案宣判。上诉人彭某林、彭某恩,因过失失火罪,一审宣判后不服上诉。

黔西南州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上诉人彭某林、彭某恩在烧地渣时不慎引发森林火灾,过火面积19.38公顷,使公私财产遭受损失,危害公共安全,其行为已构成失火罪,应依法惩处。案发后彭某林、彭某恩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并如实供述了全部犯罪事实,系自首,可从轻或减轻处罚;二审期间,彭某林、彭某恩自愿认罪认罚,取得全部受害人的谅解,并分别购买碳汇4000千克,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其犯罪行为对受害人和对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

鉴于上诉人彭某林、彭某恩在二审期间取得全部受害人的谅解,

并主动购买碳汇弥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确有悔罪表现,宣告缓刑对所居住社区无重大不良影响,遂依法判决上诉人彭某林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上诉人彭某恩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

据介绍,碳汇是指通过植树造林、森林管理、植被恢复等措施,利用植物光合作用吸收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并将其固定在植被和土壤中,从而减少温室气体在大气中浓度的过程、活动或机制;认购碳汇作为替代性修复责任承担方式,是对直接修复方式的一种有益补充,以认购碳汇作为替代性修复生态环境的责任承担方式,可以产生直接“恢复原状”的效果,从而达到对受损林木进行栽种的间接目的,有利于实现区域生态系统的动态平衡和总量恢复,贯彻了恢复性司法理念。

(上接1版)

加强人大对司法领域的法律和工作监督,是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使行政权、司法权的客观要求。

2023年,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加强了对审判、检察机关的监督,着力构建紧密闭合的“监督链”,增强监督的刚性和力度。

5月,铜仁市人大常委会组织调研组对铜仁市人民检察院行政检察工作进行专项调研。8月,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赴碧江区、江口县,通过旁听庭审、实地查看基地建设、听取工作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就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情况开展调研。

此外,铜仁市人大常委会还对铜仁市发展改革委、卫生健康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移民局、城市综合执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负责人开展工作评议,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推进全市司法规范化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监督支持部门盯紧问题整改,确保取得实效,做到“办一件成一件”,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

助推高质量发展

2023年5月,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开展“高质量发展,代表在行动”活动的决议,要求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级人大代表要全力推动贵州高质量发展实现新跨越,全面展现新时代人大代表风采。

铜仁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及时通过铜仁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党组会议、主任会议等形式学习贯彻

贯彻决议精神,6月组织召开了全市“高质量发展,代表在行动”活动启动会,制定工作方案,对全市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深入推进“高质量发展,代表在行动”活动作出全面安排部署。

经过半年的奋力推进,12月6日至7日,铜仁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市“高质量发展,代表在行动”活动推进会,组织市人大各委室和各区、县、自治县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同志,采取“现场观摩+交流座谈”的方式,开展互学互鉴、交流经验做法、明晰目标任务,持续激发代表履职动力。

据悉,自活动开展以来,铜仁市两级人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上下联动、协同推进,共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42个,组织开展代表集中视察18次、专题调研56项、执法检查12次、专题询问8次。各级人大代表充分发挥密切联系群众优势,积极投身高质量发展实践,参与人大履职活动7865人次,聚焦产业培育、生态建设、乡村治理、农民增收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2859条,开展法律和政策宣传宣讲活动1500余次。

“高质量发展,代表在行动”活动的深入推进,构建起“四级人大联动、五级代表参与”的工作格局,凝聚起全市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共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凝心聚力再出发,砥砺奋进新征程。铜仁市人大常委会继续立足职能,担当作为,为建设平安贵州、法治贵州贡献力量。

遗失声明

贵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护士王洪,不慎遗失护士执业证书一本,证件号:200952034901。特声明原证件作废。



记者 罗华 摄

《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是我国出台的首部专门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法。近日,贵阳市白云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白云区第八初级中学,开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宣传,旨在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网络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意识,提升未成年人网络素养。

盘州公安:

砥砺前行 用心护航高质量发展

■ 通讯员 袁秋

2023年以来,在盘州市委政府和六盘水市公安局党委的领导下,盘州市公安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公安高质量发展主题,以省公安厅“八大警务”战略部署为统领,以六盘水市公安局“12345”总体思路为牵引,以深化“7+1”格局警务运行机制改革为带动,以深入开展“一年五行动”为抓手,按照“学精神、抓改革、守底线、固根基、提能力、强队伍、促发展”的具体思路,忠诚履职、团结奋进、拼搏进取、苦干实干,严厉打击违法犯罪,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全力护航经济发展、持续强化队伍建设,确保了全市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政治忠诚更加牢固

盘州市公安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为契机,学深悟透、弄懂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

同时,牢牢把握总体国家安全观,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各种渗透破坏活动,坚决守住风险防控的底线,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全省两会、亚运会、亚残

运会以及系列重大活动、重大警卫的安全保卫任务,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打击犯罪更加有力

盘州市公安局始终把打击锋芒对准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深入推进打击整治违法犯罪、社会治安重点工作专项行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平安贵州冬季专项行动等专项行动,紧盯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治安突出问题,精准施策、重拳打击,各类刑事案件破案率同比上升24.92%,打掉各类犯罪团伙16个,抓获在逃人员298人;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55起,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电信诈骗破案率同比上升303.47%,深入推广使用“盘州反诈码”,预警劝阻5060人。

此外,破获食药环知案件18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59人,实现了“三个上升”,即:破案绝对数同比上升(111.63%),刑事打击人数同比上升

(47.22%),起诉数同比上升(141.18%),打击效能明显提升。因工作成绩突出,盘州市森林公安局获全国知识产权保护先进集体。同时,按照“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的工作理念,组建了红果城区刑侦中队和“大侦查”合成情报中心,全面提升打击质效,为全市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起到了保驾护航的作用,影响群众安全感的治安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

平安贵州冬季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盘州市公安局主动作为、多措并举,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守护人民群众的“钱袋子”。

服务群众更加到位

为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盘州市公安局主动融入全市发展大局,争当护航发展“排头兵”,全面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推进“一网通办”“一窗通办”“跨省通办”服务,深入开展“三心、三办、四文明”活动,大力推

进文明示范窗口和文明标兵创建工作,推出“背包户籍”“驾考下乡”等便民举措,在断江、柏果派出所开设“警保合作”“警企合作”“警邮合作”便民服务站,打通了服务保障“最后一公里”。

盘州市公安机关始终聚焦“四新”“四化”主战略,制定出台了实施方案,持续推进走访服务企业“八个一”活动,全力提供优质、高效、便捷服务;共走访群众20040户、26472人,走访企业、个体工商户4549家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037起,推出便民利民措施32条,取消7项治安户政事项的证明,实现了常规业务办结时间压缩达50%以上目标。

治安防范更加坚实

为进一步增强区域社会治安“打防管控”能力,盘州市公安局积极争取盘州市委市政府支持,推行“一村(居)一治安协管员”改革,明确528名网格员为“一村(居)一治安协管员”;在亦资、翰

林、红果、城关、羊场中心所推行“两队一室”改革,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根基。

同时,充分用好“一村一治安协管员”,推进民警包村、社区(村居)警务“一警多能”和“一专多能”,全力提升警务效能,以“整合资源、就近协作、高效快速、统筹兼顾”为目标,实行区域联动。充分依托“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基层社会治理机制,深入推进“警务两会+十访十清+十联户”工作,推进社区警务与社区党务政务事务融合共治,巩固完善警企、警校、警医、警银、警政等群防群治、共创平安模式。

安全监管更加精细

为坚持综合施策,强化公共安全监管,盘州市公安局深入推进“防风险、促发展”专项行动开展,以压责任、查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为重点,全面强化民爆物品、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在盘州市委、市政府和六盘水市公安局党委的

关心支持下,同步建成了盘州市事故预防控制中心和盘州市智慧交通指挥中心,努力在遏制和减少道路交通安全事故上出实招,全市道路交通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57.14%、6.57%,并守住了民爆物品安全事故“零发生”的底线。

队伍管理更加规范

盘州市公安局深入开展纪律作风建设,开展第二批主题教育,深化党建引领,推进民警包村、社区(村居)警务“一警多能”和“一专多能”,做到真管真严、常管常严。2023年,全局共有15个集体、114名个人受到了表彰,充分彰显盘州公安敢打硬仗、攻坚克难的拼搏精神。

2024年,盘州市公安局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推进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全国公安厅局长座谈会和全省公安厅局长座谈会精神,对照“六个聚焦发力”工作要求,深入实施“八大警务”战略部署,全面贯彻落实盘州市委、市政府和六盘水市公安局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始终坚持以“四个导向”(政治导向、价值导向、实绩导向、实效导向)的工作思路,全力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的落实,推动盘州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